## 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日本物质会计会则电标。

F\$\$5%,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川田柳。() ま) 有限企訂 8596 各為提供工作直接發展

8、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

主要财务指标	2020年12月31日/2020年度(经审计)	2021年11月30日/2021年1-11月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84,312.25	95,702.45
负债总额	59,674.61	69,087.47
净资产	24,637.64	26,614.98
营业收入	33,742.70	33,586.77
利润总额	4,406.49	2,035.20
净利润	3,844.21	1,930.21

9、瑞祥工业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担保期限: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3、担保金额:人民币 3,000 万元 4、保证范围:主债权本金、利息(包括法定利息、约定利息及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仲裁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和所有其他应兑的费用 有其他应付的费用。

公司董事会经认真审议认为: 鉴于瑞祥工业经营稳定,资产状况良好、资信状况良好、偿债能力较强,担保风险可控,本 次担保其他股东不提供同比例担保、不设置反担保。上述担保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 利益的情形。

利益的简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 45,530.00 万元(担保合同金额), 均为对子公司的担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公司不存在违规担保、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等

元、其他 九、其他 1、最高额保证合同; 2、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3、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3月9日

#### 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三方 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 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重步宏军体成只体证信息效路内各的真实、使哪种元整、沒有虚假记载、误守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12021]3769号)核准,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2月28日公开发行5770,000 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人民币 100.00 元,募集资金总额 577,000,000.00 元,和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 5,705,221.23 元后,募集资金等额为人民币 571,294,778.77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2月28日到账,并经安水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了《验资报告》(安永华明(2022)验字第 61266367\_A01号)。公司已按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管理。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及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情况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一上市公司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亚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深圳亚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保孝机构已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 2	公司募集资金专	户的开立及资	金存放情况如下:		
序号	账户名称	开户行名称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账户金 额(万元)	募集资金用途
1	深圳中天精装股 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深圳分 行	755903864210123	13,150.00	建筑装饰工程项目募集 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2	深圳中天精装股 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深圳福 田支行	748475413848	10,000.00	建筑装饰工程项目募集 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3	深圳中天精装股 份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深圳分 行	39120180801003110	9,100.00	建筑装饰工程项目募集 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4	深圳中天精装股 份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深圳分行	73010122002134360	13,300.00	建筑装饰工程项目募集 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5	深圳中天精装股 份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深圳市 分行	41034100040037499	11,800.00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募集 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三、《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 《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中,"甲方"指公司,"乙方"指招商银行深圳分行、中国银行深圳 福田支行、光大银行深圳分行、宁波银行深圳分行、农业银行深圳市分行,"丙方"指中信证券 股份有限公司(保养机构),主要内容如下; (一)甲方已在乙方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该专户仅用于甲方建筑装

股份有限公司(保奉机构),主要内容如下,
(一) 甲方巴在乙方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该专户仅用于甲方建筑装饰工程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的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二) 甲乙双方应当共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女付结算办法》《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
(三) 丙方作为甲方的保荐机构,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或者其他工作人员对甲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丙方应当依据《禁刑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目律监管指引等引号一生和一个大型工作。 一个大型工作,是对甲方募集资金的产政种使用情况进行流管。 两方应当标据《禁刑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目律监管指引等和现场调查。 中面间向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甲方和乙方应当配合丙方的调查与查询。 丙方每半年对甲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一次现场检查。
(四) 甲方授权丙方指定的保荐代表人黄慈、杨斌可以随时到乙方查询、复印甲方专户的资料;乙方应当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资料。 乙方应当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资料。 又即甲方专户的资料;乙方应当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资料,之方应当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他工作人员向乙方查询甲方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当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和单位介绍信。 (五) 招商银行深圳分行,中国银行深圳届田支行、光大银行深圳分行接归(每月10日前),农业银行深圳分行按月(每月15日前)向甲方出具对账单,并抄送丙方。乙方应当保证对账单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六) 甲方一次或者十二个月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5,000万元或者募集资金净额约20%的、乙方应当在付款后2个工作日内及时通知方方,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招商银行深圳分行,中国银行深圳和市分行的通知方式为传真或邮件。
(七) 丙方有权根据有关规定更换指定的保养代表人。丙万更换保存代表人的成系方式。更换保存代表人不影响协议的效力。(八)乙方连续三次未及时间两方出具对账单方面为通为更向上侧交上将一次数据与通信专户资料情形的,甲方有权或者百万可以要求甲方单方面线上本协议并详销募集资金专户。

以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九)本协议自甲、乙、丙三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各自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至专户资金全部支出完毕且丙方督导期结束后失效。

四、备置又叶 1、公司与募集资金存放银行、保荐机构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2年2月28日出具的《验资报告》(安永 华明(2022)验字第6126367\_A01号)。 特此公告。

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三月九日

证券简称:德寨西威

#### 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特定股东减持计划期限届满和 未来减持股份计划的预披露公告

股东深圳市神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保证向公司提供的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 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惠州市德籍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1年9月4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按露了《关于公司特定股东减持计划期限届满及未来减持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65),公司股东深圳市神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华投资")因自身资金需求 

份本超过10,000,000胺(占本公司原忌股本比例1.82%)。 公司于2021年12月10日披露了《关于公司特定股东城持股份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92),对神华投资实施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进展情况进行了披露。 2022年3月9日,公司收到神华投资出具的《关于公司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告知函》和《关于公司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溪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 现将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结果和特定股东未来减持股份计划的预披露的有关情况公告加

一、减持计划期限届满实施结果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本社	欠减持公司胎	<b>设份情况</b>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深圳市神华投资 集团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	2021 年 9 月 9 日 -2022 年 3 月 9 日	116.44	1,471,500	0.2650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2、胶水平仍城特别归特胶目仍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BX AV AD WY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			
深圳市神华投资 集团有限公司	无限售条件股份	12,468,983	2.2671	10,997,483	1.9806			

1、神华投资的本次减持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 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域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新加亚分文初为股宗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域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新加亚分支新广土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截至本公告日,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神华投资严格遵守预披露的减持计划,不存

金融至平公百日,华公城行时划别附它同栖两,特平20页户份是寸班级路的域行时划,个存在更反已披露城持计划的情形。实际或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3.神华投资本次减持严格遵守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首次公开发

行股票上市公告书)中做出的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发行前持有的公 司股份,也不由本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每年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上一年度最后一个交易日持有股份总数的100%。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减资缩股等导致所持股份变化的,相应年度

可转让股份额度做相应变更;

(3)减持公司股份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 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如神华投资有后续的减持计划,公司将继续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 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定股东未来股份减持计划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1、股东的名称:深圳市神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股东持有的股份数量:截至本公告日,神华投资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10,997,483股,占

公司当前总股本比例 1.9806%。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拟减持的原因:自身资金需求 2、减持方式:大宗交易或集中竞价交易

3.股份未完,神华投资的股份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 4.持股数量与占比:截至本公告日,神华投资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10,997,483股,占本公 司当前总股本比例 1.9806%。

5、减持期间: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将于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 后的6个月内进行,且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通过大宗交 

6、拟减持数量及比例:拟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0,997,483股,不超过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1.9806%; 7、减持价格:按照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自德赛西威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至前述减持发生

之日公司发生过除权、除息的,发行价格应相应调整)。 8、承诺履行情况

拟减持的股东神华投资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 市场域村的股东时干球员住公司。自从公司及门股票拍放场的节况及自从公司及门股票上市公告书》中作出的承诺一致。具体情况如下: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发行前持有的公

司股份:也不由本公司回收该部分股份; (2)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每年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上一年度最后一个交

易日持有股份总数的 100%。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减资缩股等导致所持股份变化的,相应年度 法让股份额度做相应亦面, (3)减持公司股份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

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截至本公告日,神华投资遵守上述承诺,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行为。

三、相关风险提示 1、神华投资将根据市场、公司股价等情况决定是否实施新的股份减持计划,减持计划存

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按照规定披露减持计划的实施

2、神华投资承诺,在减持期间,将严格遵守《证券法》、《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证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 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制度、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对证券交易所承诺的要求 

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1. 袖华投资《关于公司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告知函》

2、神华投资《关于公司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9日

2.7234%

1.1233 %

## 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向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或重大/应爾。 特别风险提示: 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同兴达"或"公司")及子公司对合并报表范 内的公司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担保金 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额超过公司最近-

公司于 2021 年 4 日 28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 公司于2021年4月28日台升的第三届重事会第几次会议和第三届益事会第几次会议申 近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年均向子公司提供担保额腹的议案),并于2021年5月24日召开的 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为保证公司子公司 2021年项目顺利开展,根据整体生产经营计划和资金需求情况,公司为子公司赣州市同兴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赣州电子")、 南昌同兴达精密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昌精密")、南昌同兴达智能显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昌显示")、同兴达(香港)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间兴达")、赣州市展宏新材料 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同兴")、

小计 合计		47.5 12.5	
深圳同兴达	展宏新材	1.5	0
深圳同兴达	香港同兴达	1	0.5
深圳同兴达	南昌显示	3	1
深圳同兴达	南昌精密	12	4
深圳同兴达	赣州电子	30	7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授信担保額度(亿)	履约担保额度(亿)

上述事项自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至 2021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新的担保额度申请 前有效、上述担保额度在有效担保期限内可循环使用。 以上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2021 年 5 月 25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被

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1-018、2021-032)。 担保进展情况 二、但床近尺间仍 近日,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简称"兴业银行深圳分行")签署了《最高额

在1.公司与兴业银行放份有限公司採则分行(同称"兴业银行深则分行)参省 1.最高领保证合同),为子公司赣州电子提供最高额不超过等值人民币,9,600 万元融资投信担保。 与澳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澳门银行")签订了(担保函),为子公司香港同兴达提供 不超过等值 1,000 万元美元的融资投信担保。 本次担保事项为注带责任保证,且在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 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担保情况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本次担保前对被 担保方的担保余 额(万元)	本次使用担 保额度 (万 元)	本次担保额度 占上市公司最 近一期净资产 比例	是否关 联担保
同兴达	赣州电子	100%	63.5%	140,372.23	¥9,600	3.19%	是
同兴达	香港同兴达	100%	89.75%	0	USD 1,000	2.10%	是
注:上表中最近一期指 2021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赣州市同兴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1-08-23

地址:江西省赣州市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纬一路 168 号

注册资本:130,0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电子产品研发、生产、加工及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

TR经程估场]。 股权结构:赣州电子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信用等级情况:赣州电子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同兴达(香港)贸易有限公司

单位:万 担保方

寺股比例

产总额

2、同火达(香港)贸易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4-01-14 董事,万锋、钟小平 地址:香港九龙九龙湾宏光道亿京中心 A 座 10 楼 D 室 注册资本;5.435.16 万港币 经营范围室,电子产品的购销及进出口贸易业务。 股权结构:香港同兴达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信用等级情况:香港同兴达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被担保人财务状况; 被担保人财务状况; 被担保人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如下(已经审计);

负债总额

破担保方 股比例 负债总额 |润总额 争利润 专业收入 州电子 412,836.23 321,752.01 1,084.22 147,193.27 8,955.89 6,812.02 香港同兴江 25,680.98 21,190.82 4,490.16 14,809.59 203.50 204.67 被担保人截止 2021 年 9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如下

专业收入

1润总额

净利润

赣州电子	100%	532,539.0	64 338,1	52.31	194,387.34	678,916.26	24,119.54	21,708.07
香港同兴达	100%	51,533.9	7 46,25	2.37	5,281.60	90,622.10	823.69	770.30
三、扌	旦保协议:	主要内容	•				•	•
被担保人	担保人	债权人	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期	限	担保/反担保	内容	
赣州电子	同兴达	兴 业 银 行 深圳分行	¥9,600	2022.3.8–2023.2.16		权人依据主名 借款、融资、执 而对债务人用 于债权本金	1:本合同所担 合同约定为债 担保及其他表 形成的全部债格 、利息(含罚息	保的债权为债权为债务人人 各人人会 人人会 人人会 人人会 人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香港同兴达	同兴达	澳门银行	USD 1,000		· 同项下的借款  满之次日起三	利、罚息、违约	1:包括主债权 约金、损害赔偿	本金、利息、复 金、汇率损失 但不限于诉讼

本次是为确保下属子公司生产经营持续、健康发展需要而提供的担保,有助于提高其经营 一一人。2017年1月 公司 公司工厂 公司付纸、健康友胺需要而提供的担保,有助于提高其经营效率和融资能力。公司对提供担保的子公司具有实质控制权,被担保对象生产经营正常,具备偿债务的能力,担保事项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八、东川对门担保效展及成绩到担保的股份。 1.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 2021 年经审议的对外担保总额度为 600,000 万元,占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228.82%。 2.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对外提供的担保均为对公司子公司的担保。公司对子公司实际担保 总额(即担保总余额)为人民币 221,747.61 万元,占公司经审计的最近一期净资产的比例为

3、公司无逾期担保贷款,无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担保而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

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9 日

#### 江苏双星彩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业绩快报

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

平公司及馬子名土中 陈述或重大遊漏。 特別提示: 本公告所载 2021 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 2021 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 -、2021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5,931,205,322.21	5,061,313,756.89	17.19%
1,591,544,024.45	835,294,018.04	90.54%
1,591,969,346.23	832,287,615.88	91.28%
1,386,013,675.08	720,541,527.14	92.36%
1,235,387,038.05	624,340,002.75	97.87%
1.211	0.623	94.38%
15.76%	9.02%	6.74%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12,125,888,109.69	10,217,798,024.03	18.67%
9,399,370,435.51	8,310,419,100.41	13.10%
1,156,278,085.00	1,156,278,085.00	0.00%
8.13	7.19	13.07%
	5,931,205,322.21 1,591,544,024.45 1,591,969,346.23 1,386,013,675.08 1,235,387,038.05 1,211 15.76% 本报告明末 1,156,278,085.00	5,931,205,322.21         5,061,313,756.89           1,591,544,024.45         835,294,018.04           1,591,969,346.23         832,287,615.88           1,386,013,675.08         720,541,527,14           1,235,387,038.05         624,340,002.75           1,211         0,623           15.76%         9,02%           本报告期末         10,217,798,024.03           9,399,370,435.51         8,310,419,100.41           1,156,278,085.00         1,156,278,085.00

日分息。
2、本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1,212,588.81 万元,较本报告期初增长 18.6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939,937.04 万元,较本报告期初增长 13.10%。
3、公司积极围绕服务国家发展大战略,推进战略性新兴产业新材料发展。新材料业务占比不断提升,应用领域不断拓展,下游需求保持较高的景气度。公司不断优化产品结构、客户结构,随着新产线的不断投产缓解了之前产能受限的情况,头部客户数量及份额稳步增加。通过一系列的新品研发,技术进步,稳步的提升单位产品毛利率,逐渐提升效率效益优势。

三、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4 日披露的《2021 年度业绩预告》中预计 2021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

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为 88%~95%、2021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区间为 135,500 万元 - 140,500 万元。 140,500 万元。 2021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间为 138,601.3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92.36%,与 2021 年度业绩预告不存在重大差异。

四、备查文件 1、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字 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江苏双星彩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3月9日

编号:2022-017号

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 2022 年 3 月 9 日(星期三)上午 09:00 (2) 网络投票时间; 2022 年 3 月 9 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时间; 2022 年 3 月 9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 --11:30,13:00--15:00; 可簽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2022年3月9日上午9:15至2022年3月

定。(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计 114 人,代表股份 610,125,868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55,7260%,中小投资者 110 人,代表股份 30,343,494 股。其中: 1,现场出席会议情况

出席本次现场会议的股东 4 人, 代表股份 579,782,374 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540 %。 2.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 110 人,代表股份 30,343,494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2.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 110 人,代表股份 30,343,494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的 2.7714%。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河南瀛宋律师事务所吕梦维、陈晓明律师出席
本次股东大会,对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一、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一、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的187.48 股 5.1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463%;反对
497,32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815%;弃权 440,7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825%;弃权 440,7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226。
其中、中小投资者指除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8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方、表决情况为。同意 29,405,474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6390%;弃权 440,7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6390%;弃权 440,7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6390%;弃权 440,7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6390%;弃权 440,7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6390%,弃权 440,7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各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630%,存权 440,7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一)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二)河南瀛宋律师事务所关于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的法律意见书。

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9 日

####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 并接受子公司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 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万润科技")分别于 2021 年 7 月 1 日、 

。 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2年12月13日 类型;上市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855,125,96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深圳市光明新区风凰街道光侨大道 2519号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LED 应用与照明产品及其配件、LED 光电元器件、红外线光电元器件及 LED 大四能产品研发、设计、销售;经营 LED 产品相关原材料;宝内外照明工程的设计与施工;节能技术推广与服务;合同能源管理;软件开发;企业管理服务;设备租赁(不配备操作人员的机械设备租赁、不包括金融租赁活动);自有物业租赁及物业管理服务;从事广告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需另行办理广告经营项目审批的,需取得许可后方可经

营);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以上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规定需前置审批及禁止的项目)。许可经营项目是:LED应用与照明产品及其配件、LED光电元器件、红外线光电元器件及 LED 太阳能产品生产。 万润科技单体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J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1年9月30日(未审计)
3	资产总额(元)	3,059,306,387.85	3,343,287,693.42
1	负债总额(元)	1,432,591,317.15	1,688,123,478.66
2	争资产(元)	1,626,715,070.70	1,655,164,214.76
J	项目	2020年度(经审计)	2021年1-9月(未审计)
7	营业收入(元)	411,793,542.40	277,635,049.95
3	利润总额(元)	-118,704,461.52	17,662,509.01
2	净利润(元)	-111,893,925.27	28,449,144.06
_	上述被担保人无外 三、交易及担保的	小部评级,且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的主要内容	

二、交易及担保的王要内容 恒润光电为公司本次向澳门银行广州分行申请 1 亿元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项下保证的范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人应向债权人履行的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主合同项下 全部债权本金及利息(包括正常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补偿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 (权而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 差歲费用 等),生效法律文书还延履行期间的双倍利息、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 专口共和职任

有应付费用等。 保证期间自主合同项下债务人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若主债务为分期履行的,则保证期间自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四、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向银行申请按信额度是基于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满足公司经营发展中的资金需求。恒润光电本次涉及的担保事项为全资子公司给本公司提供的担保,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担保的风险处于可控范围,是为了帮助公司顺利取得银行授信,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五、备查文件 1、《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2、《保证合同》。 转此公告。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 陈述或重大遗漏。

行为统元: 1、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议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会议时间: 2022 年 3 月 9 日(星期三)下午 14:00 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 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3 月 9 日上午 9:15-9:25、 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网络投票的起止

时间为 2022 年 3 月 9 日 9:15—15:00 期间任意时间。 2、会议召开地点: 江苏省张家港经济开发区金塘西路 101 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股东 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

及结果为准。 4、会议召集人: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邹承慧先生主持。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 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机单次认为 可是证据的企工。 7. 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或代理人)共 63 人,代表股份 172,101,321 股,占公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1 人,代表股份 121,846,2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62 人, 代表股份 50,255,121 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62人,代表股份50,255,12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

5 1.1233%。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0 人,代表股份 0 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62 人,代表股份 50,255,121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3%。 8、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提案: 1.审议通过,并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总表决情况: 同意 49,830,02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1541%;反对 388,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7739%; 弃权 36,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72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证券代码:002515 公告编号:2022-013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

#### 收到浙江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重大遗漏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年3月9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 员会浙江监管局(以下简称"浙江证监局")出具的《关于对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人员 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2]28号)(以下简称"决定书"),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我局在日常监官和规则保息下众次,业立人不会不会不会不会不会不会不会不会,我局在日常监官和规则保息下众人,他们是一个人,那份交易发生重大损失未及时披露。2021年1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金字火腿拟开展生绪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实际操作中,因期货头寸与现货实际需求不匹配,公司的套期保值业务属于套期无效的情形。截至2021年8月24日,公司期货账户署计产生浮亏1,131.01万元,占2020年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19.07%。且首次超过1000万元,达到披露要求。截至2021年9月30日,期货账户署计学医云规全额为5510.53万元,占2020年归属于公司净利润的92.92%。公司直至2022年1

垒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会议召开时间: 2022 年 3 月 9 目(星期三)下午 15:00; 网络投票时间为: 2022 年 3 月 9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2 年 3 月 9 日」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3月9日上午9: 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3月9日上午09:15至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2.会议召开地点:厦门市湖滨南路62号建设科技大厦13楼公司会议室3、会议召开方式,迎场投票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蔡永太先生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平小阪水底及农间优; 同意 94,830,02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1541%;反对 388,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7739%;弃权 36,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 认弃权 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配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7203%。 关联股东邹承慧回避表决,回避表决股数为 121,846,2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7201%。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 (二)知证律师: 黄楚玲、黄佳曼 (三)结论意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 的规定:会议召集人具备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的资格:出席及列席会议的人员均具备合法资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 \*\*\*\*\*\*

# 关于公司及相关人员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施延军、吴月肖、王启辉: 我局在日常监管和现场检查中发现,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字火腿或公司)

2022年1月27日大學院 2023年1月27日 27日 7月27日 7月21 左始院設 此行後路。物別的大额赔偿构成公司额外收益、公司未按规定及时对上述赔偿进行信息按照。 (三)会计处理不规范导致三季报按露不准确公司未对套期工具的公介价值进行准确的会计处理,导致公司 2021年三季报按露不准确。公司于 2022年1月27日披露《关于 2021年第三季度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对 2021年三季度报告进行会计差错更正。 (四)超额保证金未履行审议和按照程序 (四)超额保证金未履行审议和按照程序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

出席现场会议和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下同)共22人,代表股份

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议案进行表决,各议案的审议及表决情

额度, 超额投入期货账户的保证金未履行审议和披露程序 此外,金字火腿的期货业务风险控制制度存在对账户缺乏有效监管、操作授权管理不到位 等缺陷。 上述行为违反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182 号)第三条、第二十二条、第二十五条规定,以及《上市公司后理推测》第三条规定。金字火腿时任董事长施延军、时任总裁兼财务总监吴月肖、时任董事会秘书王启辉对上述违规事项承担主要责任,违反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182 号)第四条的规定。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182 号)第五十一条、第五十二条的有关规定,我局决定对公司、施延军、吴月肖、王启锋分别采取出其警示函的监督管理措施,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你们应认真吸取教训,加强证券法律法规等7、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信息披露质量,并于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向我局提交书面整改报告,杜绝今后再次发生此类违

规行73。 如果对本监督管理措施不服,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提出行政复议申请,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个月内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复议与诉讼期间,上述监督管理措施不停止执行。 一、相大规则 1、公司从2021年9月30日开始已停止期货相关业务操作,并于2022年1月27日披露了《关于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就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具体

进展进行了详细披露,详见公告。 2、公司未对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进行准确的会计核算,导致公司 2021 年三季报披露不 角。公司已于 2022 年 1 月 26 日召开董事会审议了该事项,对相关会计差错进行了更正,详 2022 年 1 月 27 日披露的《关于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公告编号:

见 2012年1月27日披露的《天丁 2021年第二季度报告尝计差错更正的公告八公告编号: 2022-009)。
3、公司于 2022年1月28日收到了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就前述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相关情况进行问询。公司及年审会计师已于 2022年2月11日进行了答复、详见 2022年2月11日被霸的《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允许经验的《关于发兴识》, ~%%。 4、公司及相关责任人收到上述行政监管措施后高度重视,将严格按照浙江证监局的相关

要求切实整改、加强证券法律法规学习,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信息披露前量、保证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促进公司健康、稳定、持续发展、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5、上述行政监管措施对公司生产经营无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10日

特此公告。

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况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66,314,13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10,683,299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找票账),存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因未投票默认寿权 0 段),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66,314,13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发决情况;同意 10,683,299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季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寿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季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寿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上述议案均为特别表决事项,表决同意的股份数超过此次股东大会所持有表决权的三分之一。因此前述议案均获得股东大会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三、库咖口块的公库思见 上海锦天城(福州)律师事务所委派律师对本次会议进行见证,发表意见如下;综上所述, 所律师认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 实施细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均具有合法资格,本次会 议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23、黄重文〒 1、垒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上海锦天城(福州)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垒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

二〇二二年三月十日